

臺中市西屯區公所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30012083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張國珍於113年4月23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處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張國珍(男，民國51年1月3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B12086****，設籍：臺中市西屯區西墩里8鄰西屯路三段79號)，於113年4月23日往生，大體現暫置於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崇德殯儀館(冷凍櫃2號)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陳寶雲